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缔约国大会

第十一届会议
2006年12月5日至8日

C-11/DEC.4
6 Decem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决定

坚持关于履行第七条义务行动计划的后续行动

缔约国大会，

注意到技术秘书处（以下称“技秘书处”）依照关于履行第七条义务行动计划的后续行动决定（C-10/DEC.16，2005年11月11日）第13段的要求提交的第七条实施状况全面报告（C-11/DG.6，2006年11月3日）；并

审议了执行理事会（以下称“执理会”）通过的关于坚持该行动计划后续行动的决定（EC-47/DEC.15，2006年11月10日），包括该项决定中提出的建议；

特此：

1. **延长** C-10/DEC.16 的适用期一年；
2. **请技秘书处：**
 - (a) 按请求继续并加紧协助缔约国落实第七条义务和 C-10/DEC.16 规定的义务；
 - (b) 随时通报禁化武组织外部伺服器的新近进度；
 - (c) 向执理会第四十八届和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新情况的简要总结，特别是有关 C-10/DEC.16 第 2(a)、2(b)分段所指缔约国的新情况，具体说明这些国家按本国宪法程序处于哪一个立法阶段；并
 - (d) 向执理会第五十届会议提出第七条和 C-10/DEC.16 号决定实施状况的全面进展报告，这份报告将由执理会酌情连同其建议一并提交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审议；并
3. **请总干事**在第十一届会议之后尽快把此项决定向所有缔约国通报。

--- 0 ---

